

证券代码：831418

证券简称：ST 三合盛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唐槐路 77 号
科技创新孵化基地 5 号楼 4 层 405 室）



主办券商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二〇二〇年一月

目 录

释义.....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2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9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2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13
六、备查文件目录.....	14

释 义

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下述涵义：

公司、股份公司、ST 三合盛	指	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对象	指	林建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问题解答（三）》	指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股票发行方案》	指	2019年12月10日公告的《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注：本报告书所涉及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ST三合盛

证券代码：831418

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唐槐路77号科技创新孵化基地5号楼4层405室

办公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唐槐路77号科技创新孵化基地5号楼4层405室

法定代表人：林建雄

董事会秘书：韩晓云

电话：0351-7030183

传真：0351-7025895

公司网址：www.sxshsjn.com

邮箱：sxshsgy@163.com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43,450,000股（含），全部以非现金资产（债转股）认购。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认购人实际认购43,45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以其对公司的部分债权（合计43,450,000.00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二)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

本次股票发行以2018年末每股净资产为基础，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9]第2250号《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0.18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参考了此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0.49元。

ST三合盛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公司在二级市场最近一次交易日收盘价格为1.00元（2019年9月6日）。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等多种因素，并与意向投资者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

综上，本次发行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情形。

(三)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票发行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四)发行对象及认购股份数量的情况

根据2019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方式为“债转股”的方式。

1、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本次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认购方为非现金资产（债转股）认购。上述发行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对价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林建雄	43,450,000	43,450,000.00	债权转股权
	合计	43,450,000	43,450,000.00	-

2、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计1名，林建雄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林建雄，男，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2002年12月，就职于山西电建三公司土建分公司，任分公司经理；2003年1月-2016年2月，就职于太原市尔多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董事长、总经理。

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

国等政府部门公示网站公示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相关监管部门的黑名单，林建雄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发行对象均已开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票账户，均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3、非现金资产情况

(1) 债权的名称、类别以及履行程序的基本情况

2019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5000万元，为公司董事林建雄先生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需求实施。”，董事林建雄作为关联方回避了表决。公司于2019年1月8日，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019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09），股东林建雄、梁果萍作为关联方回避了表决。

截至2019年11月30日，林建雄累计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44,592,100.00元，公司已归还775,198.58元，本金余额43,816,901.42元，金额在2019年度预计的范围内。根据双方协议约定，计提利息838,492.99元，公司已归还129,767.35元，应付利息余额708,725.64元。

本次林建雄认购发行股份的非现金资产为其持有的对公司43,450,000.00元的债权本金，上述债权主要为林建雄从2018年9月3日至2019年11月30日与公司发生的资金往来。

(2) 债权的确认及评估情况

2019年12月6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核报告》（利安达专字【2019】第2223号）“自2018年9月至2019年11月期间，三合盛向林建雄借入本金44,592,100.00元，归还本金775,198.58元，应付利息838,492.99元，已付利息129,767.35元，截至2019年11月30日借款本金余额为43,816,901.42元，未付利息708,725.64元，合计44,525,627.06元。与借入款项相关的支出合计为

44,411,951.22 元。

经审核，借入资金均来自林建雄的个人账户，借入资金支出均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019年12月7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所涉及的相关债务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24号）“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1月30日，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所涉及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林建雄的相关债务。纳入评估范围内负债账面价值为44,525,627.06 元，其中包含借款本金为43,816,901.42元，借款利息708,725.64元。在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此债务评估值为 44,525,627.06 元。”

(五)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六)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数量为29名，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股东数量为29名。符合《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情形，因此本次发行不存在需要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情形。

(七)本次发行缴款认购及验资情况

2019年12月26日，ST三合盛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约定林建雄以其对公司43,450,000.00元的债权转为股权。

林建雄本次认购43,450,000股，以其持有公司部分债权出资43,450,000.00元认购，该债权已于2019年12月7日由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24号评估报告。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12月31日出具的利安达验字【2019】第B201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贵公司已向原股东林建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3,450,000股，原股东林建雄以其与三合盛的债权认购。

据此，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验资流程合法合规，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债权转股权会计处理，本次发行对象均已按规定期限完成股权认购，不

存在提前或延迟缴款的情形。

(八)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

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为债转股方式，不涉及募集资金。所以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2、本次债权转股权涉及的债权的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从债权方取得的资金均与债权方签订了相关协议，债权主要用于归还借款、研发支出、公司日常运营支出等，截止2019年11月30日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明细	支出金额（元）
1	研发费用	21,295,883.13
2	偿还个人借款	8,587,247.00
3	项目劳务费	4,075,463.89
4	员工薪酬	3,198,448.11
5	服务费	2,703,949.35
6	保证金	1,754,656.00
7	物业费	1,390,175.30
8	其他	1,406,128.44
	合计	44,411,951.22

注：借入款项与公司业务回款滚动使用，故借入与支出有出入。

3、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其必要性和可行性

不适用

4、募集资金与实际计划需要投资的资金之间的匹配关系

不适用

5、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为非现金资产认购（债转股），不适用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关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规定，无需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因此公司董事会无需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审议程序。

6、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5年6月16日，ST三合盛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5年6月18日，ST三合盛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公司不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200万股，发行价格5.00元，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015年7月3日，ST三合盛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截至2015年7月7日，募集资金1,000万元全部到位。

2015年7月10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第201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7月7日，公司收到股份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98,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7,998,000.00元。各投资者全部以货币资金投资。

2015年7月27日，ST三合盛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受理通知书。

2015年9月24日，ST三合盛收到《关于山西三合盛节能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6356号）。

2015年10月12日，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登记的总量为2,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2,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0股。

前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运营所需流动资金：

项 目	金 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2,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998,00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	募集资金预计使用 金额（元）	实际使用金额（元）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9,998,000.00	9,998,000.00
合计		9,998,000.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公司募集的资金已于2015年7月7日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工商银行高新支

行，账号为0502121609200079809。由于当时未规定必须专户存储，前次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6年2月底，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7、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前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增强，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缓解了公司资金需求，增加了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偿债能力得到增强，使得公司财务结构更加安全稳健，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

(九)关于本次股票发行是否存在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的说明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签订了《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经核查，上述协议为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各方本着意思自愿的原则自愿订立，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真实有效。

ST三合盛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不涉及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违反《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规定的对赌条款及“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

(十)对挂牌公司等相关主体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说明

根据发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的确认并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环保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等相关政府部门网站公示信息，发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领域严重失信者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发行前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0日），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林建雄	13,302,500	56.4862	13,302,500
2	耿建文	2,687,000	11.4098	2,687,000
3	李海涛	1,471,000	6.2463	1,103,250
4	太原市君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03,000	5.1083	
5	石宝玉	893,000	3.7919	
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6,500	3.4671	
7	张晶泉	454,000	1.9278	
8	山西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	1.9108	
9	梁果萍	433,000	1.8386	433,000
10	韩芬兰	360,000	1.5287	
合计		22,070,000	93.7155	17,525,750

2、本次发行完成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林建雄	56,752,500	84.7052	45,890,000
2	耿建文	2,687,000	4.0104	2,687,000
3	李海涛	1,471,000	2.1955	1,103,250
4	太原市君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03,000	1.7955	
5	石宝玉	893,000	1.3328	
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6,500	1.2187	
7	张晶泉	454,000	0.6776	
8	山西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	0.6776	
9	梁果萍	433,000	0.6463	433,000

10	韩芬兰	360,000	0.5373	
合计		65,520,000	97.7969	50,113,250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截至2019年12月20日）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862,500	16.2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78,250	1.61	11,240,750	16.78
	3、核心员工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992,750	25.45	16,855,250	25.16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735,500	58.32	46,323,000	69.1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4,437,250	61.30	47,024,750	70.19
	3、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7,557,250	74.55	50,144,750	74.84
总股本		23,550,000		67,000,000	

2、发行前后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数量为29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25名，法人股东3名，合伙企业股东1名；本次发行未新增股东，发行后股东为29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25名，法人股东3名，合伙企业股东1名。

3、发行前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采取债转股的形式，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负债减少、净资产规模有所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不会发生较大变化。

4、发行前后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有独立的业务经营模式与体系，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关系发生改变。

5、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林建雄拥有公司13,302,500股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56.4862%，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林建雄及其配偶梁果萍（拥有公司433,000股股份）共持有公司13,735,500股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58.3248%，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林建雄拥有56,752,500万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84.7052%，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建雄及其配偶梁果萍共持有公司57,185,500股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85.3515%，其持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产生重大影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人事任免和经营方针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林建雄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林建雄及其配偶梁果萍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综上，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因此，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编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林建雄	董事长兼总经理	13,302,500	56.4862	56,752,500	84.7052
2	李海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1,471,000	6.2463	1,471,000	2.1955
3	韩晓云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42,000	0.1783	42,000	0.0627
合计			14,815,500	62.9108	58,265,500	86.9634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半年度	发行后
基本每股收益	-0.63	-0.31	-0.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18	-0.49	0.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72	100.50	68.99
流动比率（倍）	0.77	0.64	1.34

注：股票发行前财务数据为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和未经审计的2019年半年度

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股票发行后的相关财务指标，为未经审计的2019年11月30日财务报告相关财务数据，并按照增资完成后总股本、净资产总额(考虑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影响)摊薄后进行计算。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行对象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定向发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转债转股、权益分派，或通过转让系统买入等原因新增股票的，应对新增股票数额的75%进行限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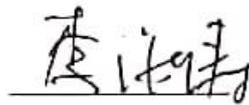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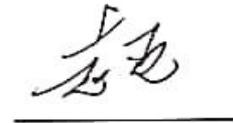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林建雄



李海涛



赵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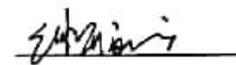


燕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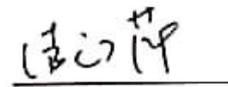


韩晓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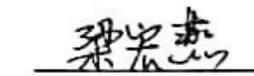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张开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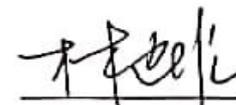


常彩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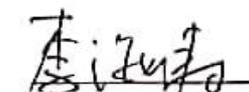


梁宏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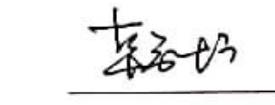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林建雄



李海涛



韩晓云

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 （四）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 （五）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份认购协议；
- （六）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 （八）《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书》。